

4-6「檢察機關法警戒護人犯使用手銬戒具應行注意要點」之施行日期及適用範圍

子指標及編號	子指標項目	對應資料
4. 執行人員行為守則的生效日期，包括審訊遭逮捕、拘禁和監禁者之行為守則。	4-6「檢察機關法警戒護人犯使用手銬戒具應行注意要點」之施行日期及適用範圍	1. 最初於80年5月25日發布，並於100年11月15日進行修正。 2. 適用範圍：檢察機關法警在戒護人犯時使用手銬等戒具的相關業務，目的維護被告權益與名譽並兼顧保障戒護之安全。

4-6「檢察機關法警戒護人犯使用手銬戒具應行注意要點」之施行日期及適用範圍

子指標及編號	子指標項目	對應資料
4. 執行人員行為守則的生效日期，包括審訊遭逮捕、拘禁和監禁者之行為守則。	4-6「檢察機關法警戒護人犯使用手銬戒具應行注意要點」之施行日期及適用範圍	1. 最初於80年5月25日發布，並於100年11月15日進行修正。 2. 適用範圍：檢察機關法警在戒護人犯時使用手銬等戒具的相關業務，目的維護被告權益與名譽並兼顧保障戒護之安全。